

臺北市文山區公所113年3月26日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3月26日上午9時30分

地點：本行政中心9樓會議室

參加人員：如簽到表

主持人：劉哲明區長

紀錄：米琬如

一、確認113年2月27日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裁示事項：洽悉。

二、確認前次會議指示事項：

- (一) 114年度概算請各課室協助檢視並依程序提送：解除列管。
- (二) 請秘書室確認今年度工友委外案須動支第一預備金數額，以利後續規劃：賡續執行。
- (三) 本行政中心大樓外牆磁磚修復作業，請通盤以整體安全、美觀、整齊為前提進行規劃，請秘書室規劃申請第二預備金，另同步申請中央補助：賡續執行。
- (四) 鄰里公園業務未來會移回區公所承辦，請經建課預為準備：解除列管。
- (五) 區公所應全力協助本府與各里間的溝通協調，請各課室及里幹事如有各項輿情、各里訊息或陳抗活動，應隨時通報，多加留意：解除列管。
- (六) 請持續推動府級交通安全年政策，配合警察局交通組注意 A1 事故，並持續宣導：解除列管。

三、歷次主管會報追蹤列管案件：

- (一) 請民政課儘快確定並回報興昌區民活動中心啟用時間及興業區民活動中心清潔案後續處理情形：解除列管。

四、各課室業務報告：(詳工作報告)

五、主任秘書指示事項：

(一)防水閘門補助申請案請經建課規劃處理流程，避免產生民怨。

六、副區長指示事項：

(一)明義、試院區民活動中心點交相關事宜請確認是否需要發文，以釐清責任歸屬。

(二)上班時間請同仁勿穿著拖鞋走動。

(三)議會開議期間，議會統計資料請摘要重點，本所基本資料亦請一併更新。

七、主席指示事項：

(一)市長與里長有約初估計15案，倘有需要事前開會討論的案子，請同仁儘快安排會議溝通，以利正式會順利進行。

(二)公民會館土地佔用問題，請儘快邀請木柵國小及教育局開會討論，以符合財管相關規定。

(三)今年資安社交工程演練從10封改為4封，倘同仁有完整開啟釣魚信件，則須參加資安實體課程，請轉知同仁知悉。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上午10時15分。